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 2022-051 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 发展 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公司债券简称：21 穗发 01、21 穗发 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落实施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 公司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

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规定：“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承租人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且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的，对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对于满足规定条件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已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满足规定条件要求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政策变更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无需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预计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1 日